



(上接A11版)

粉丝的爱成就一门学科

不光李白,《红楼梦》的作者曹雪芹,粉丝那也是乌泱乌泱的。据说,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刚刚完成时,就得到了很多读者的认可。一时间,人人争阅。《草珠一串·京都竹枝词》中就有“开谈不说‘红楼梦’,读尽诗书也枉然”。就是说,如果开口不谈红楼梦,即使把全天下的书都看完了也是白瞎。

就是现在,在中国的文学经典里,也从来没有那本书,收获如此庞大的粉丝群。而且,近几年,《红楼梦》的粉丝逐渐年轻化。据之前统计,51%的读者是80后。300年来,《红楼梦》长盛不衰,不但成了经典里的畅销书,而且成了一门专有的学科:红学。这让其他中国古典名著望尘莫及。迄今为止,因为《红楼梦》而产生的论文和专著更是多达千种以上。更厉害的是,红学早已遍布全世界,成为世界范围的显学之一。

说起曹雪芹的当代第一铁杆粉丝,那肯定非周汝昌莫属了。作为红学的领头人,周汝昌越是读曹雪芹,越觉得曹雪芹是一个伟大的天才。周汝昌时常会忘掉自己的生日,但每年在曹雪芹诞辰那天,都要摆一桌酒菜,给曹雪芹过生日。不知不觉中,他把曹雪芹当成了知音。在精神世界里,他与曹雪芹相互酬答,已成莫逆。

往前追溯到晚清,即使在宫廷里,《红楼梦》也同样受到后妃们的青睐,慈禧太后就是其中之一。据史料记载,慈禧太后在公务之余,十分喜欢读小说,而《红楼梦》是她最喜欢的。慈禧对《红楼梦》痴迷到什么程度呢?长春宫里彩绘《红楼梦》;御史、翰林奉旨抄“红楼”;紫禁城里上演“红楼戏”,演得好的还大大有赏。

不但慈禧喜爱《红楼梦》,往前推个几十年,乾隆皇帝也是《红楼梦》的忠实粉丝,乾隆皇帝的堂弟弘晓是曹雪芹的好朋友,爱微服私访的乾隆,悄悄从堂弟弘晓那里拿到了《石头记》,弘晓回来一听说,惊了一身汗,连夜召集一千人等,删改并重新抄写《石头记》,第二天送给乾隆,还好,乾隆没来得及读到“大逆不道”的部分,加之曹的才华打动了乾隆,他觉得这么好的书应该让它流传下去,因此没有查禁此书,也没有追查作者。《红楼梦》之所以能流传至今,当然因为作者的水平不是浪得虚名,但另一个更重要的原因,和乾隆对它的爱不释手而免去查禁的命运,不无关系。

除了王牌忠粉,传抄也是《红楼梦》得以流传至今的最重要的原因之一。所谓传抄,就是谁看了喜欢谁就拿去抄一遍。然后,再借给别人看。这样,你抄一遍,我传一遍,传抄本就流行开了。

这些抄本的名字大多叫《脂砚斋重评石头记》。版本很多,内容也多有差异。在没有版权保护意识的年代,盗版真是何其多哉。幸好这些粉丝多数是读书人。文人们多数还是有操守的。有些人手里拿的虽是盗版书,但他们内心对文学的尊重和热爱却是“货真价实”的。

只是那时,不论正版和盗版都不叫《红楼梦》。“红楼梦”三个字是在其中一种抄本第三十四回出现的。此后,《红楼梦》《石头记》《风月宝鉴》《情僧录》《金陵十二钗》便在粉丝圈里叫开了。1784年,有一种梦觉主人序本的版本开始出现,正式将书名题为《红楼梦》。从那以后,《红楼梦》便在粉丝群里通行。凭借《红楼梦》,曹雪芹收获了无数粉丝,力压各路流量大V,成为流量界的“霸屏”作家。

那个时候,各种不实传闻,盗版“红楼”层出不穷,幸好,曹雪芹的两位超级粉丝拯救了他。他们就是程伟元和高鹗。出于对偶像的尊重与崇拜,他们把社会上流行了二十年但无定本的《红楼梦》重作了一番整理加工。高鹗同学还花费巨大心力增补了后四十回,与前八十回合为了一部故事完整的小说,弥补了缺失的遗憾。尽管高鹗同学增补的这四十回,多少还是有些违背了曹雪芹的创作原意,破坏了宝玉的个人形象,然而,高鹗的粉丝精神却是无人能及的。



国民偶像鹿晗 视频截图

有一种追星叫鹿晗

清朝高鹗的粉丝精神堪称典范,现代人,特别是本身有千万粉丝的爱豆,对自己所钟爱的偶像又是如何呢?

国民偶像鹿晗,一举一动都可谓引来万人呼应。之前,他发自己照片中出现的邮筒,也摇身一变成了“网红”。不但上海邮政转发了鹿晗的这条微博,就连美国的BBC也报道了这个新闻,粉丝们大排长队和邮筒合照,一时间成了上海外滩中山东一路的一处“著名”景点。作为顶级流量艺人,鹿晗曾在微博上公布恋情引得微博瘫痪。

这些都不算事,身为曼联铁粉的鹿晗,2月1日被偶像曼联选中,出任“曼联红魔使者”。对于曼联与鹿晗结缘,网友纷纷表示:“‘追星迷弟’鹿晗上线,流量天王化身曼联红魔使者。”言语中,那是一个大大的“服”字。

明星那么多,曼联为何独独选中鹿晗头一个?原来,鹿晗曾在个人社交网站上写道“十年相依,终身红魔”,该微博的评论数达到了1亿,再次刷新了由他本人所创的第一项中文社交媒体的吉尼斯世界纪录——微博上最多评论的博文,可见鹿晗的巨大影响力。曼联此举,是想借鹿晗的超人气,在中国发展1亿粉丝。曼联足球俱乐部还公开夸赞鹿晗:“作为国民偶像,他不仅球技了得,更是身体力行地为曼联及足球公益的推广做出不懈的努力。我们衷心感谢鹿晗先生对曼联十七年如一日的支持与喜爱,期待双方在未来展开更加紧密的跨界合作。”

不仅如此,在生日时,鹿晗收获了曼联全员的祝福视频,也被网友调侃成“追星典范”。

这次出任首位“曼联红魔使者”,鹿晗表示:“获得‘红魔使者’身份是一种荣誉,更是一种责任,未来将把红魔精神推广给更多的人群。同时,虽然有了‘红魔使者’身份,但未来仍是一名普通的曼联球迷,每场比赛都会跟现场观赛的球迷一起为曼联加油。”

当了17年曼联的球迷,不但被自己的偶像认同,还能为自己的偶像圈粉出把力,鹿晗这位球迷粉丝可谓达到了人生的巅峰。

追星是件技术活

“每个早晨七点半就自然醒,风铃响起又是一天云很轻,晒好的衣服味道很安心,一切都是柔软又宁静……”一段起床闹铃开启小凡一天的生活。小凡是毛不易的粉丝,这段闹铃就是爱豆作词作曲的《平凡的一天》,“一听到他的声音我就心情舒畅。”

小凡的老板也有自己的爱豆,所以,有心的他经常用偶像与员工互动。“加班加到一半,老板发来爱豆表情包,立马有了动力!”小凡说这话的时候脸上笑开了花,“我想成为更棒的人,与他站在同一个平台上。”

在不少粉丝看来,他们对爱豆的感情是一种比“崇拜”“爱慕”更高级的感情,“如果你的偶像有件特别厉害的事情,那就是挂在你身上的光环,你会觉得你在和他一起成长。”偶像一步步走向成功,也包含着自己的一份付出和荣耀。偶像让他们成为更好的自己,get到许多新技能。“粉上一个人,就像是一种信仰,爱他,支持他,并以此作为动力,不断前进”。

其实,追星不难理解,花钱买张盘、看场演唱会也无可厚非。客观地讲,一些粉丝活动助力公益,正能量满满。但不可否认的是,在一些粉丝团中,追星也越来越变得有门槛有要求。如果没有花钱买一套“标准”的粉丝装备,或者不给偶像刷榜,“组织”也会不带你玩。而类似于刷榜刷票房、网络人身攻击,甚至骚扰明星日常生活等行为,无疑是损人不利己的。作为粉丝,如果没有敬畏和内在的道德自律,崇拜就会被引向歧途。

有些粉丝只崇拜偶像的名誉和地位,而不去分辨光环背后偶像的实力。其实,追星也是个技术活儿。电影《教父》里有句台词:“花半秒钟就看透事物本质的人,和花一辈子都看不清事物本质的人,命运注定截然不同。”

当粉丝,可以释放内心的郁闷;有了人生楷模和追求目标。但是,喜欢他的作品和喜欢他的人要区别开来。正像马克思说的那样:倒脏水的时候,不要把孩子和脏水一起倒掉。但是,也不要喜欢孩子连脏水都喝了。星可以追,但怎么追,追什么样的星,还是要练就一双“慧眼”的。有些人追星追成了十项全能,有些人则追成了所谓的“脑残”。不要因为偶像迷失自我,也不要让自己成为他人的困扰。不管明星还是普通人,生活都是自己的,谁也不是谁生活的全部。